

西宁市志

第十三卷

税务志



西宁市志编纂委员会
青海人民出版社

西宁市志

第十三卷

税 务 志

西宁市志编纂委员会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新登字 001 号

责任编辑：曹秀君
封面设计：曹刚
陶宛竹
封面题字：李海观
版式设计：田慧君
封照提供：中共西宁市委宣传部

3748/22

西宁市志

第十三卷

税务志

西宁市志编纂委员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陕西省岐山彩色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13.25 印张 9 插页 158 千字

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册

ISBN7-224-03797-4/K·547

定价：23.00 元

西宁市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	刘光中				
副主任	萧瑞华				
	李长成				
	杨奇连				
	魏文				
常务副主任	刘乃山				
委员	魏勇智	翁全夫	林锡纯	伊茂鑫	赵宏盛
	戴达开	唐庆扬	杨天珠	刘宪增	范国庆
	谢宝华	于存科	王琳	李迎春	李逢春
顾问	赵盛世	李文实	吴均	陈希夷	李海观
	魏明章	刘成德	李生信	陶宛竹	
主编	刘乃山				
副主编	李逢春				
市志办公室主任	李逢春				
副主任	孙希有				

西宁市志编纂委员会历任成员

主任	刘枫	罗昆安			
副主任	钱平	王廷莹	吕家驹	刘济平	
	林世亭	罗铁	(常务)	唐清明	

	萧瑞华	马占云 (常务)			
委 员	马培林	王锡延	王振洁	刘大铨	刘成学
	刘成德	刘照宽	李文龙	李长成	李生信
	李庆杰	李世敬	李高明	李 慧	汪汝麟
	沈国臣	沈鸿仪	杜海平	杨奇连	杨伯英
	罗生民	周大学	季学银	相建国	赵 凡
	钟连田	侯建英	张恩健	贾学文	徐 荣
	戚宏鹏	黄国安	陶宛竹	曾 平	雍有忠
顾 问	王子贞	王中兴	陈立甲	张 博	
主 编	罗 铁	马占云			
副主编	陶宛竹				
市志办公室主任	陶宛竹				

《西宁市志·税务志》编纂办公室

主 编	王 德	冯志强	
副主编	黄厥生		
编 辑	申有义	邵怡庸	
资料收集	李柏雄		
终审人员	陶宛竹	李逢春	刘乃山
校对人员	黄厥生	申有义	张涌清

《西宁市志》凡例

一、《西宁市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对西宁的历史和现状进行了全面、系统、科学的记述。

二、全志以现代社会分工为基础。以专业为主体，类为一志，分类编纂，由总述、大事记和 52 卷专业分志及附录组成。

三、全志各分志统一采用篇、章、节、目四个层次编排。标题均以事命名。做到准确简明，结构合理，科学分类，归属得当。

四、全志详今略古，古今贯通，当代为主。年代断限：上限不限，追溯到事物的发端。下限断至 1985 年；城区志则下限断至 1986 年。

五、全志所记地域范围，以现行行政区划为准。为反映历史地理沿革，间有例外。

六、全志采用记、志、传、图、表、录等体裁。各分志以志为主，辅以图、表和照片。文体一律为语体文，著述体。除引用有特定含义的古籍原文，用繁体字外，其余一律用国家统一公布的简化

字。

七、志内纪年、历史朝代沿用通称，括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通用公元纪年，地名、人名及历代政权、官职等，均以原称谓为准。

八、全志资料均来自各类档案，历史文献，及经核实的调查材料。资料翔实可靠。

九、各类数据，一般采用市统计局公布的数字。也有使用各有关单位调查核实的数字。各类数字均按国家规定书写。

十、本志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历史资料涉及的度量衡单位沿用原单位记载，必要的换算成现行的法定计量单位外，建国后的一律采用1984年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十一、本志大事记的记述采用编年体，辅以纪事本末体。

十二、人物志分传、简介、表、录四个部分。立传人物遵循“生不立传”通例。不论本籍或客籍，凡对西宁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已故人物均作传列入本志。立传人物以近现代为主，以正面人物为主，以卒年为序排列。历代职官、革命领导干部以及正式命名的革命烈士、市级以上英雄模范人物、历代科举人物、科学技术人员、能工巧匠分别列入表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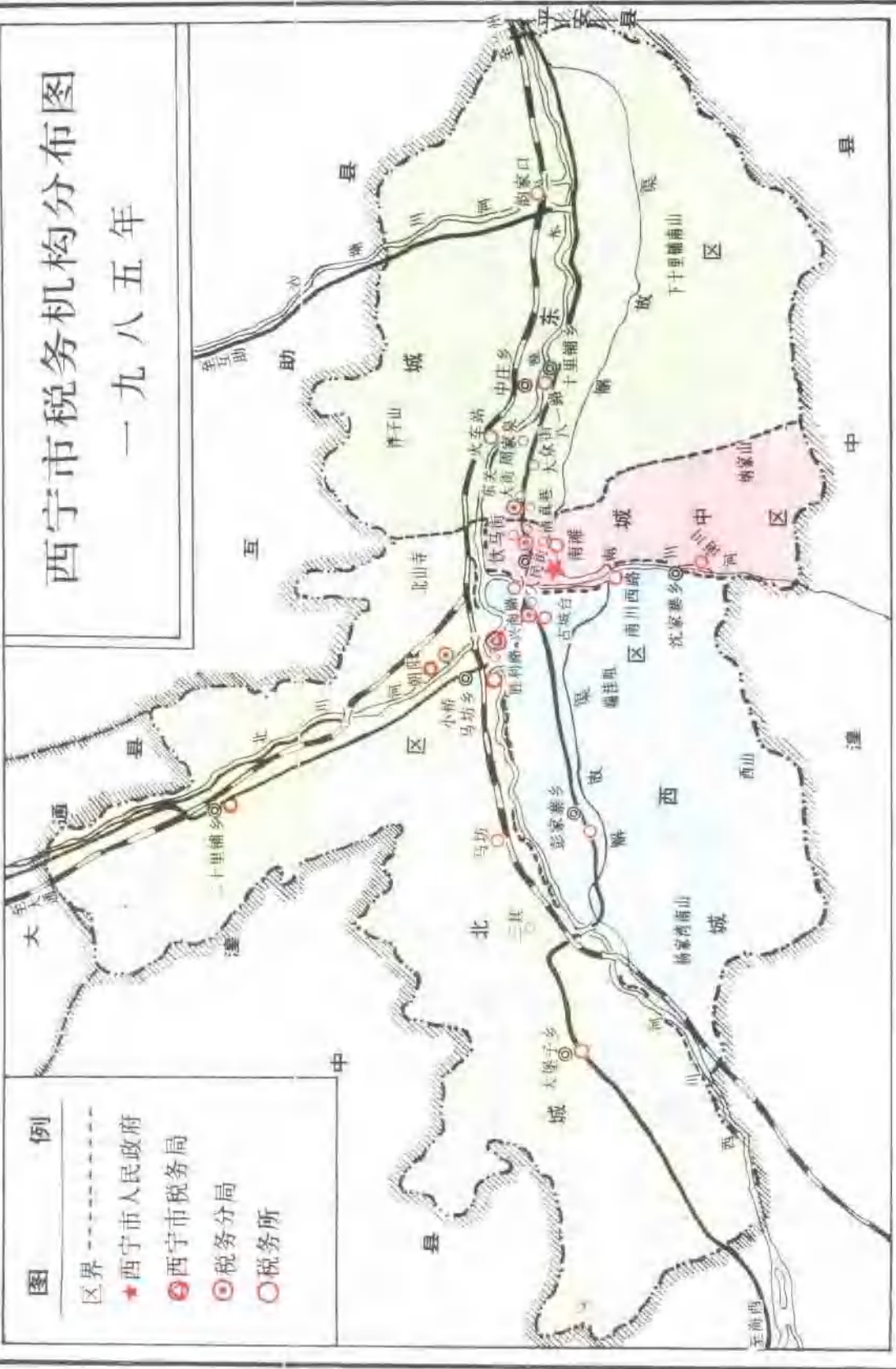
十三、全志注释采用脚注方式，当页编码。

十四、本志采用多卷本分册成书，统一封面，统一装帧，统一序列。各分志有对的独立性。

十五、志书中所说的“解放前、后”。系指1949年9月5日西宁解放前后；“建国前、后”系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后。

西宁市税务机构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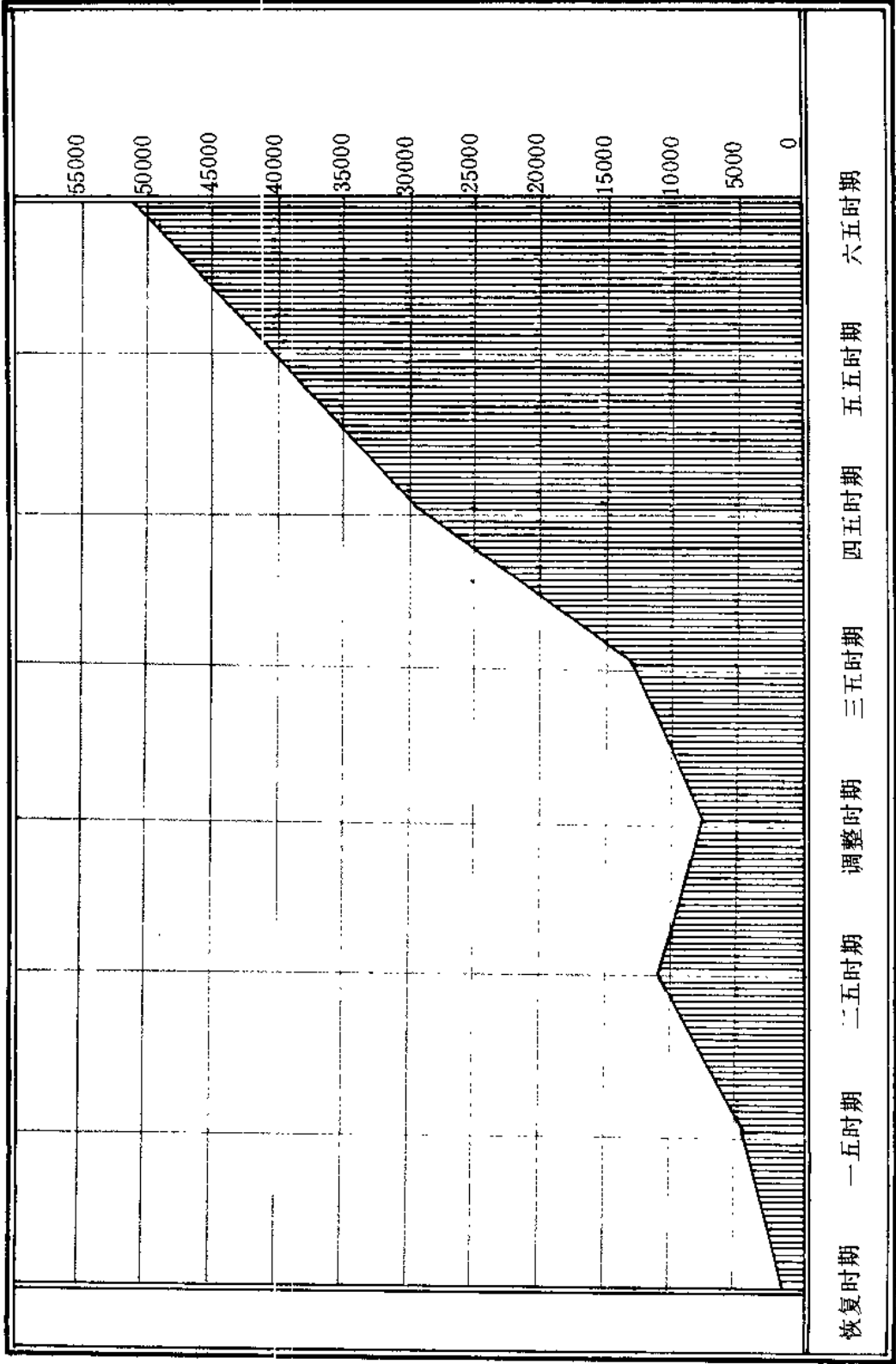
一九八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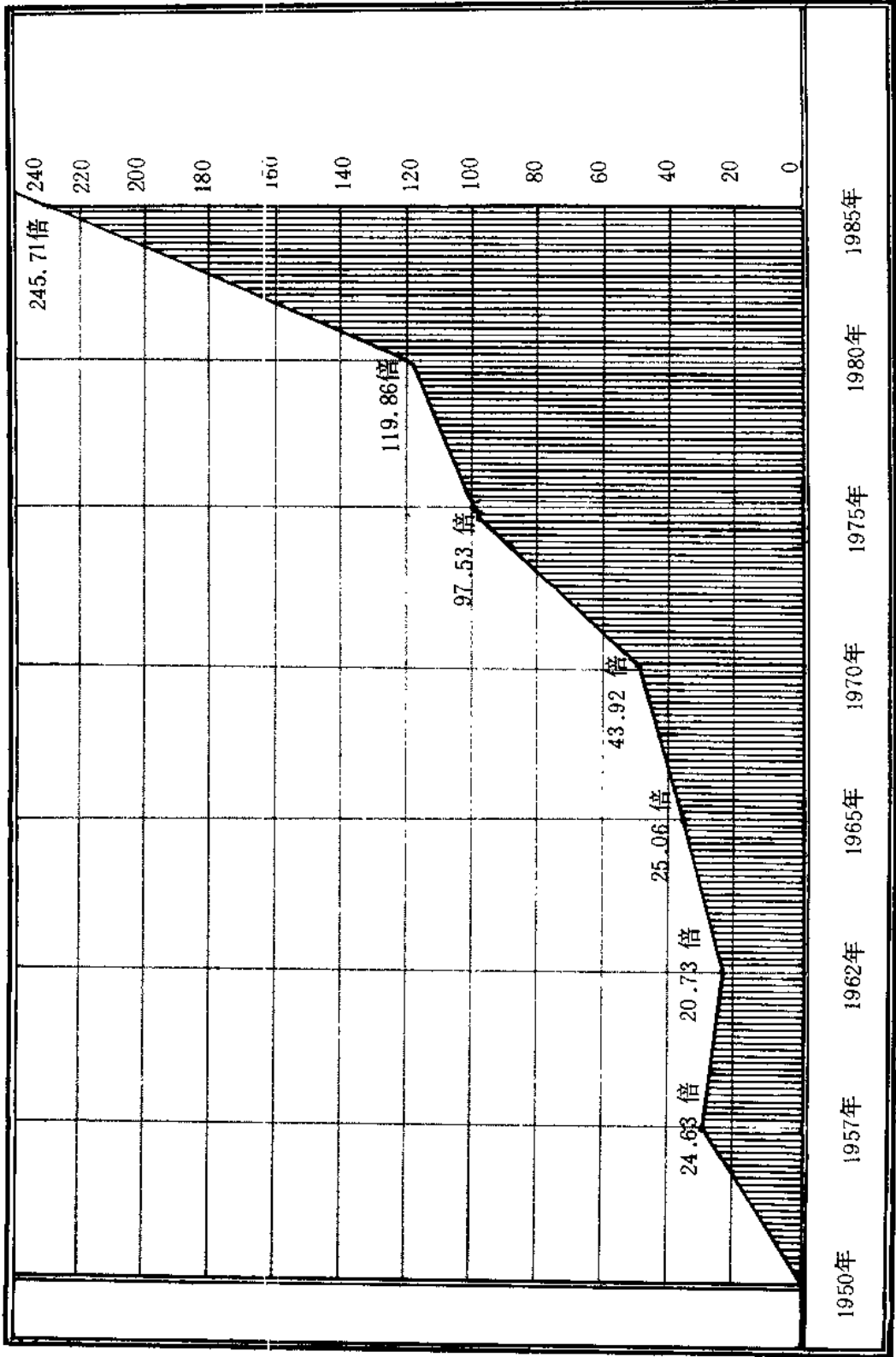
- 图例**
- 区界
 - ★ 西宁市人民政府
 - 西宁市税务局
 - ⊙ 税务分局
 - 税务所

西宁市1950年—1985年各计划时期税收收入发展示意图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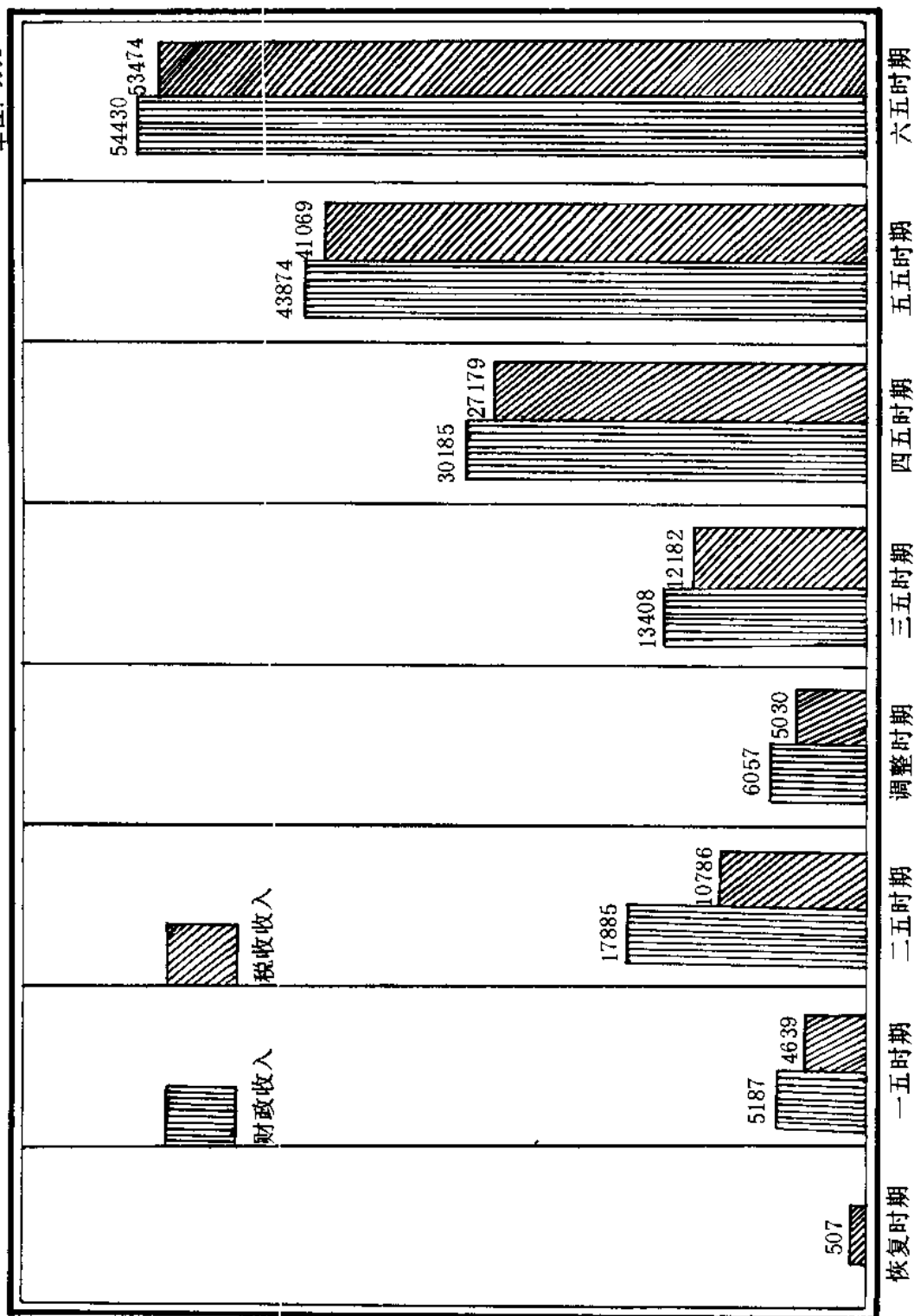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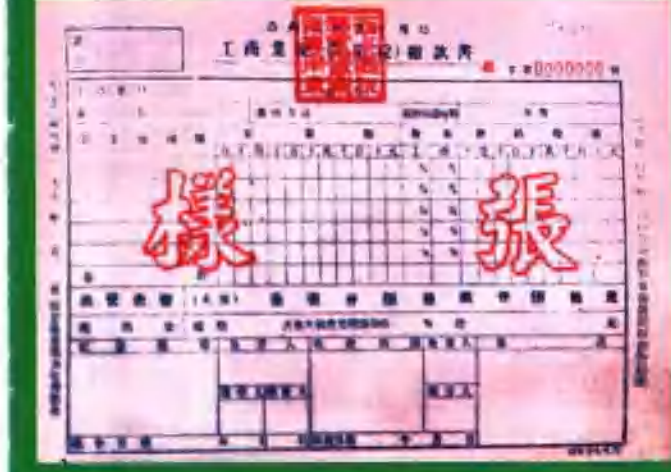
西宁市1950年—1985年主要年份工商税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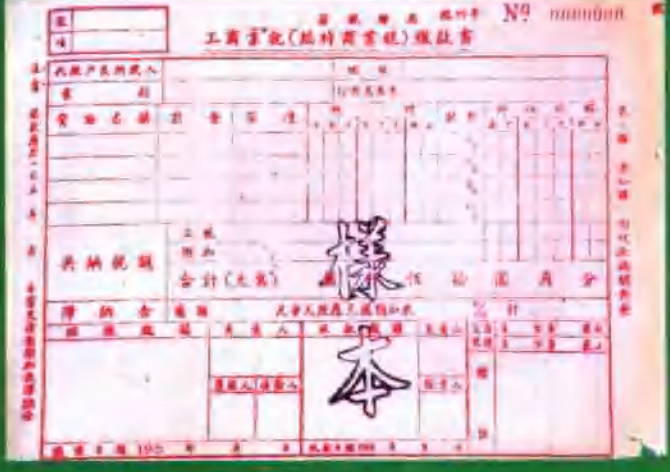
西宁市1950—1985年各时期财政收入比较

单位：万元





↑ 1950年统一全国税改后, 第一种工商业税(营业税)缴款书



↑ 五十年代征收私营工商业税(临时商业税)缴款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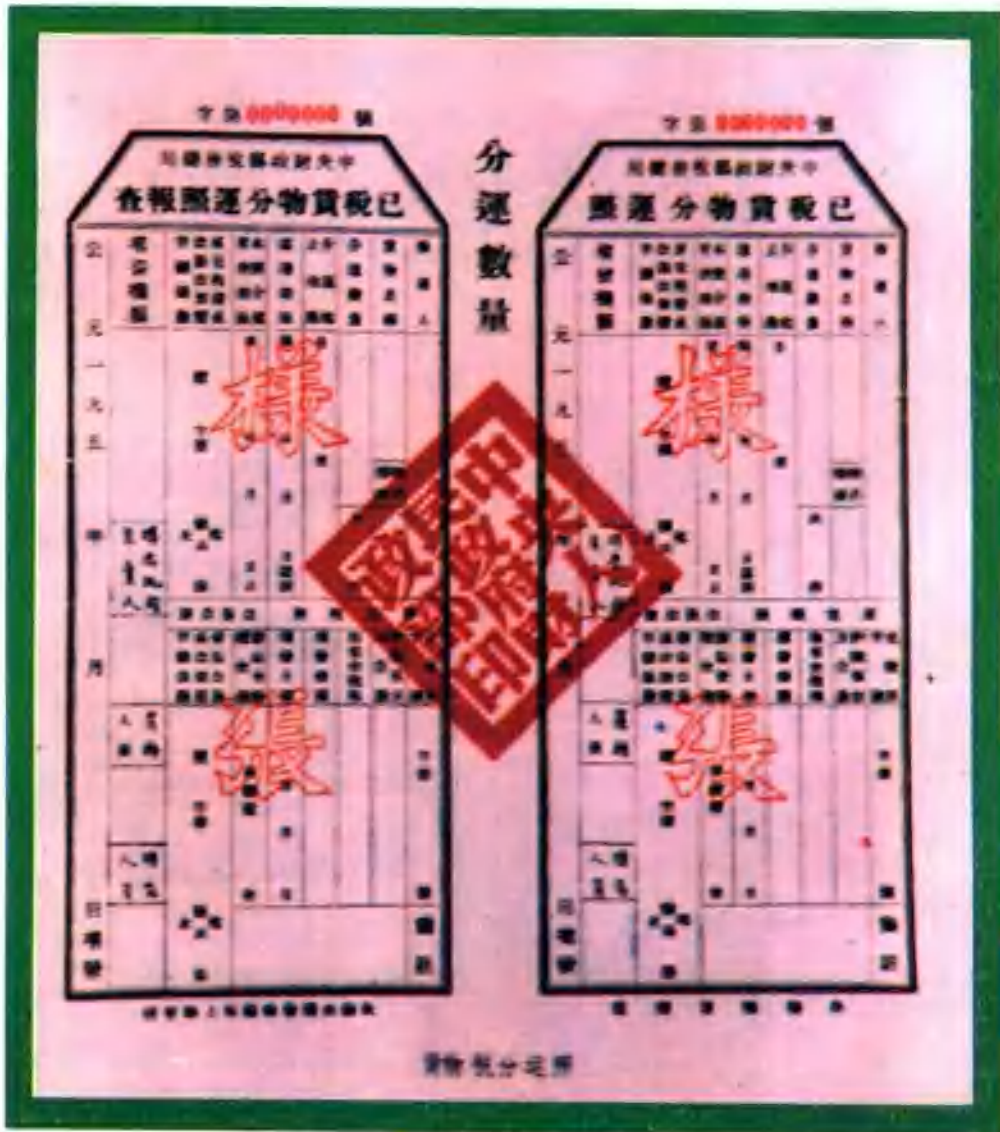
↑ 1950年启用货物税完税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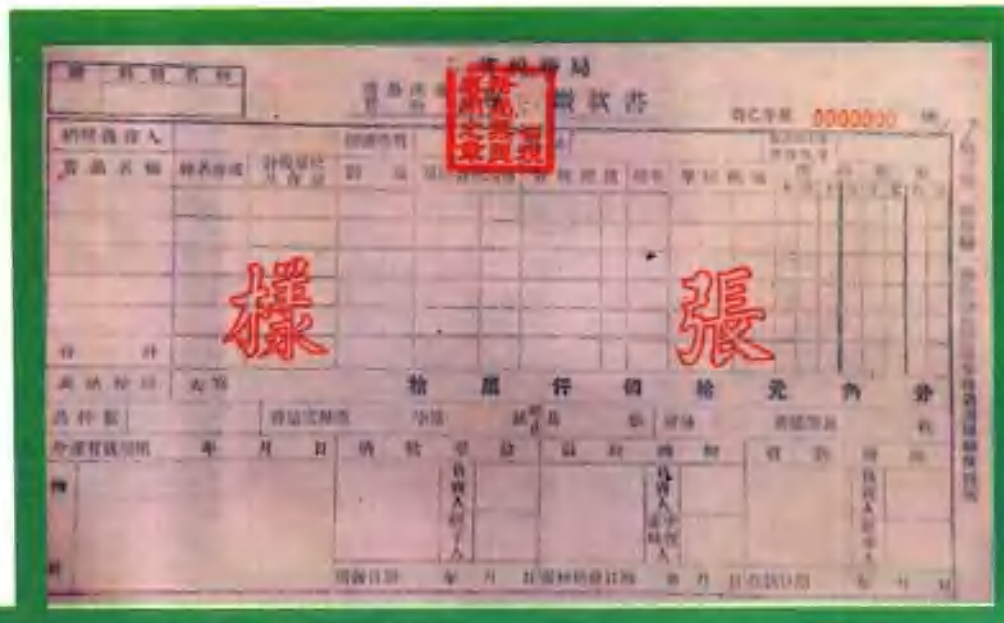
↑ 1950年启用的已税货物外包装贴用
货物税完税证



↑ 1950年启用已税货物改制证



↑ 1950年启用已税货物外销分运照



↑ 1953年启用商品流通税，货物税专用缴款书



↓ 1958年试行工商统一税，企业自核自缴专用缴款书



↑ 20世纪50年代启用的印花税票



↑ 1984年利改税后企业交纳工商税收专用缴款书



← ↑ 查验证是工业产品完税后，允许出厂的完税标记，查验证均贴于工业产品包装的启缝处



↓ 自收税款(现金)所用工商税收完税证



→ 自收税款解交金库用缴款书

青海省税务局
缴款书 (收款凭证)

19 年 月 日 填制 青青字第 号

收款单位	财政机关	缴款单位	全 称	
	预算级次	缴款单位	地 址	
	收款国库	开户银行	电 话	
预 算 科 目 名 称		年 月 日	金 额	备 注
款 项 目		年 月 日	亿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合 计				
金额人民币(大写)				
缴款单位公章		上列款项已收入收款单位帐户		
复核员		国库(银行)盖章		
填制人		年 月 日		

第三联 收款国库作收入传票

增 值 税 用 缴 款 书 (收款凭证)

(85)青税增字第 0009000 号

收入机关	预算级次	收款国库	缴款单位	全 称	地 址
税款所属日期	年 季 月 日	征收项目	课税对象	增值率	增值额
征收机关	缴款单位	税率	计税依据	税率	税额
依法扣除税额		缴款合计人民币(大写) 拾 万 仟 佰 元 角 分			
滞纳金		总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拾 万 仟 佰 元 角 分			
征收机关	缴款单位	上列款项已收入收款单位帐户		合计分录	
盖章	盖章	国库(收款银行)盖章		年 月 日	

第三联 收款国库作收入传票

1984年利改税后征收增值
税的专用缴款书

→ 1984年利改税后征收国营
企业所得税的专用缴款书

青海省税务局
国营企业所得税专用缴款书 (收款凭证)

(85)青税企字第 0097226 号

收款单位	预算级次	收款国库	缴款单位	全 称	地 址
税款所属日期	年 季 月 日	征收项目	课税对象	税率	应纳税额
征收机关	缴款单位	税率	计税依据	税率	税额
依法扣除税额		缴款合计人民币(大写)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元 角 分			
滞纳金		总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元 角 分			
征收机关	缴款单位	上列款项已收入收款单位帐户		合计分录	
盖章	盖章	国库(收款银行)盖章		年 月 日	

第三联 由收款单位作收入传票

青海省税务局
奖金税专用缴款书

报解科目： 款 项 填发日期： 年 月 日 (92)青税字第 26100 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	地址
预算级次	单位	隶属关系
收款金额	开户银行	经济性质

税款所属时间： 年 季 月 日 税款缴纳日期： 年 月 日

项 目	全年奖金总额	月标准工资总额	扣减标准工资月份	超发奖金总额	税率	应缴税金

税金合计 人民币(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逾期 天，每天按逾期部分之五加收滞纳金

总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征收机关： 税务机关：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联：收解国库收入特票

←1984年利改税后征收奖金税专用缴款书

无银行收讫章无效

青海省税务局
集体 工商所得税专用缴款书 (收讫凭证)

报解科目： 款 项 填发日期： 年 月 日 (92)青税所第 097151 号

收入机关	收款单位	地址
核算级次	开户银行	电话
收款金额	经济性质	帐号

税款所属日期： 年 季 月 日 税款缴纳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应纳税额	减免税额	税率	应纳税额	已缴税额	应缴税金

税金合计人民币(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逾期 天，每天按逾期部分之五加收滞纳金

总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征收机关： 税务机关：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联：收解国库收入特票

→征收集体企业，个体经济所得税专用缴款书

青海省税务局
地方各税专用缴款书

报解科目： 款 项 填发日期： 年 月 日 (92)青税地字第 09551 号

收入机关	收款单位	地址
核算级次	单位	隶属关系
收款金额	开户银行	经济性质

税款所属时间： 年 季 月 日 税款缴纳日期： 年 月 日

税 目	计税依据	税率	应纳税额

税金合计 人民币(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逾期 天，每天按税款加收十分之五滞纳金

总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征收机关： 税务机关：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联(收执)：因再收税款重开后送缴款单位

←征收地方各税专用缴款书